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Wuhu Fuchun Dye and Weave Co., Ltd.

(住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九华北路 3 号)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股票代码：605189

二〇二二年三月

目 录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7
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2
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4
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5
议案 5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6
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7
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1
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6
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32
议案 10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33
议案 11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5
议案 12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1
议案 13 《关于确定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45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请参会人员认真阅读。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出席会议人员应当听从公司工作人员安排，共同维护好会议秩序。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于会议开始前15分钟向公司会务人员进行登记，出示有效的持股证明，填写《发言登记表》；登记发言的人数原则上以十人为限，超过十人时安排持股数最多的前十名股东依次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5分钟。

四、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五、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并以打“√”表示。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六、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七、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上海天予禾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八、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未经同意，除公司工作人员外的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特别提醒：现场参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务必确保本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并做好个人防护。公司将按疫情防控要求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体温正常且身体无异常症状者方可参加现场会议，请予配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召开时间：2022 年 3 月 21 日（星期一）14:00

召开地点：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召开方式：现场结合网络

召集人：董事会

主持人：董事长何培富先生

参会人员：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部分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见证律师出席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会议议程：

-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二、介绍会议议程及会议须知；
- 三、报告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及其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数量；
- 四、介绍到会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列席会议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以及其他人员；
- 五、推选本次会议计票人、监票人；
- 六、与会股东逐项审议以下议案；

序号	会议内容
1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确定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七、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八、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现场投票表决；

九、休会，计票人、监票人统计表决结果；

十、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十一、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签署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十三、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基于对 2021 年度董事会各项工作和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的总结，以及对 2021 年公司经营、发展的规划和部署，公司董事会撰写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予审议。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1 日

附件：《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附件：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2021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1年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175,094,971.63元，比上年同期增加43.5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2,734,548.49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05.39%；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2,112,511,660.73元，比上年同期增加64.9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1,497,334,593.72元，比上年同期增加91.72%。

二、2021年董事会的日常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能够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制度开展工作，按时参加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独立董事能够不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均能发表独立意见。同时，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开展工作，充分行使职权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董事会会议情况

1、2021年1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 （1）《关于批准报出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暂不分配的议案》

2、2021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 （1）《关于报送公司2021年1-3月财务报表相关资料的议案》
- （2）《关于审议审阅报告的议案》

3、2021年6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 （1）《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9)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预计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11)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 (12)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3)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4)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5) 《关于实施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议案》
- (16)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 (17) 《关于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18)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2021 年 8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2) 《关于拟投资智能化精密纺纱生产项目并拟设立全资子公司购置土地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6)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2021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6、2021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措施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 (8) 《关于<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2021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 《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2021年11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调整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 (2) 《关于拟投资年产3万吨纤维染色建设项目并拟设立全资子公司购置土地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2021年12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拟投资年产6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并拟设立全资子公司购置土地的议案》
- (2) 《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公司状况

公司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完善，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基本相符。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

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且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运营操作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今后，公司须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提高内控风险防范能力，努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以上特此报告。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基于对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各项工作的总结，公司编制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报告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予审议。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1 日

附件：《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附件：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除特别说明，以下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该报告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现将 2021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完成情况报告如下：

一、实现营业收入 2,175,094,971.63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43.57%。其中：

(一) 色纱(含丝光棉)业务本年实现收入 1,949,244,521.63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43.08%。

(二) 贸易纱业务本年实现收入 163,047,512.83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42.71%。

(三) 加工费本年实现收入 51,313,292.43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52.32%。

二、实现营业利润 267,349,294.76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106.38%。

三、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2,734,548.49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105.39%。

四、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5,942,396.55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108.62%。

五、基本每股收益 2.08 元。

六、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39%。

七、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00 元。

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88,646.75 元。

九、截止 2021 年末，公司资产总计 2,112,511,660.73 元。

十、截止 2021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 1,497,334,593.72 元。

十一、截止 2021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 29.12%（合并）27.3%（母公司）。

十二、截止 2021 年末，公司的资产抵押事项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冻结	81,011,775.73	3.84%	银行承兑保证金
货币资金	冻结	36,268,255.24	1.72%	信用证保证金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抵押	85,698,604.81	4.06%	最高额授信抵押
固定资产-机械设备	抵押	45,699,988.72	2.16%	最高额授信抵押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抵押	26,513,436.90	1.26%	最高额授信抵押
总计	-	275,192,061.40	13.04%	-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公司（仅指母公司）2021 年实现净利润 226,185,778.45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39,095,826.26 元，减去 2021 年中期现金分红 62,400,000.00 元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540,818.80 元后，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482,340,785.91 元。公司 2021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24,8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4,960,000.00 元（含税），本次公司现金分红，加上 2021 年中期现金分红 62,400,000.00 元，累计现金分红比例，占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7.54%，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存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不实施包括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红股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分配。

如在本预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予审议。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1 日

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富春染织 2021 年年度报告》和《富春染织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予审议。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1 日

议案 5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1 年度审计工作中的职业道德、专业能力、服务水准以及该事务所与公司长期以来建立的合作关系，现提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等相关事项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021 年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审计费用，将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单位（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预计 2022 年度年报审计费用与上年度基本持平。

2022 年公司的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予审议。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1 日

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基于对 2021 年度独立董事各项工作的总结，以及对 2022 年工作规划，撰写了《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报告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予审议。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1 日

附件：《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附件：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1年度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要求，独立行使所赋予的权利、履行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按时参加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1年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一）独立董事人员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人，占董事会人数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二）独立董事任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情况

审计委员会委员：程敏、叶蜀君

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委员：叶蜀君、程敏

战略委员会委员：孙益民、叶蜀君

提名委员会委员：孙益民、程敏

（三）独立董事个人基础情况

程敏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6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副教授，中国会计学会高级会员，曾就职于安徽省财政学校。现任发行人独立董事，安徽大学商学院会计系教师，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淮南万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其担任发行人董事的任期为2019年7月至2022年7月。

叶蜀君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2年5月出生，博士学位，教授，博士生导师。曾就职于北京机械工业学院、太原工业大学。现任发行人独立董事，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金融系主任，颐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安徽天立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其担任发行人董事的任期为2019年7月至2022年7月。

孙益民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54年10月出生，博士学位，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首批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磋商专家。曾任安徽师范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安徽师范大学有机化学研究所所长，安徽师范大学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副院长。现任发行人独立董事，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其担任发行人董事的任期为2019年7月至2022年7月。

（四）独立性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我们及我们的直系亲属与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没有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 出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八次董事会会议和五次股东大会。作为独立董事，我们在审议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尤其是重大事项时，与公司及相关方保持密切沟通，细致研读相关资料，认真审议每项议案，充分利用自身专业知识，结合公司运营实际，客观、独立、审慎地行使独立董事权力，以此保障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报告期内，不存在无故缺席、连续两次不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的具体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出席方式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现场	通讯	委托			
孙益民	8	8	6	2	0	0	否	5
程敏	8	8	3	5	0	0	否	4
叶蜀君	8	8	2	5	1	0	否	3

(二) 参加专门委员会情况

2021年度全体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的会议共计十一次，其中战略委员会五次，审计委员会四次，薪酬和考核委员会一次，提名委员会一次，均未有无故缺席的情况发生。在审议及决策董事会的相关重大事项时发挥了重要作用，有效提高了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效率。我们认为，各次专门委员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相关事项的决策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三) 对公司的考察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情况

2021年度，我们在履职期间，通过现场和通讯方式参加会议，与公司董事、管理层进行了深入的沟通，通过查询资料、听取汇报及对相关人员问询的方式，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会议决议的执行情况、财务运行情况等，与公司其他董事、管理层就公司面临的市场形势、行业发展趋势进行了探讨、分析，充分了解了公司的财务及内部控制等情况。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本年度我们重点关注了公司以下事项，在表决过程中做出了独立明确的判断，并根据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要求出具了相应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一) 利润分配情况

2021年8月4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我们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利润分配方案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 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严格根据《公司章程》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审议担保事项，并在决议的授权范围内具体实施，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经核查，2021年度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以外公司的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三) 聘请或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

准则》，尽职尽责地完成了各项审计工作，客观公正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我们同意续聘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

（四）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全面开展内部控制的建设、执行工作，推进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稳步实施。

（五）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各专门委员会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遵守对公司忠实和勤勉的原则，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充分利用自身专业经验，切实发挥了各专门委员会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重要作用。

四、总体评价与建议

2021年度，公司董事会成员认真履行《公司法》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积极行使董事的各项权力，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推动了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

2022年度，我们将重点关注公司内部治理结构的变化、内部控制流程的梳理、信息披露的质量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等重大事项，不断加强学习，提升自身履职能力，勤勉尽责履行工作，在维护公司全体投资者利益的同时，为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

独立董事：

孙益民

程敏

叶蜀君

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 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包括安徽中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纺电子”）、安徽富春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春纺织”）、诸暨富春染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诸暨富春”）、湖北富春染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富春”）、安徽富春色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春色纺”）。
- 预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2022 年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预计提供担保的最高额度为 155,000.00 万元。
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公司实际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合计 27,250.0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 本次担保计划尚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预计 2022 年度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5,000.00 万元，具体如下：

序号	被担保方名称	权益比例 (%)	提供担保额度上限 (万元)
1	安徽中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	20,000.00
2	安徽富春纺织有限公司	100	50,000.00
3	诸暨富春染织科技有限公司	100	5,000.00
4	湖北富春染织有限公司	100	50,000.00
5	安徽富春色纺有限公司	100	30,000.00

上述担保额度预计范围包括存量担保、新增担保以及存量担保的展期或续保。实际担保总额以具体担保合同约定的金额为准。在预计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可根据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内部调剂使用。

担保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贷款、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函担保以及采购合同履行担保等担保方式。担保范围包括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之间发生的担保。

上述担保预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前述额度范围内签署担保协议等法律文书，授权公司财务部门具体办理担保协议事宜。

担保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相应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安徽中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	安徽中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

成立日期	2015 年 6 月 29 日
法定代表人	孙程
住所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九华北路 3 号
经营范围	网上销售：棉纱、棉线、全棉筒子纱、丝光棉等轻纺原料、日用百货、服装、鞋帽、工艺品、丝绸制品、文化用品、一般劳保及电子产品（含实体销售）；电子商务信息系统的运营、管理、系统开发及互联网等服务；贵金属加工、租赁、销售；矿产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棕榈油、橡胶、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剧毒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机械产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或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和禁止企业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608.49
负债总额	8,254.9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8,210.80
净资产	2,353.49
营业收入	14,647.36
净利润	525.96

2、安徽富春纺织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	安徽富春纺织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1 年 08 月 25 日
法定代表人	何培富
住所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九华北路 138 号综合保税区纬四路以北纬六路以南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纺纱加工；面料纺织加工；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纺织专用设备销售；服装辅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东构成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6,750.32
负债总额	1,765.82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1,765.82
净资产	4,984.50
营业收入	0.00
净利润	-15.50

3、诸暨富春染织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	诸暨富春染织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1 年 6 月 28 日
法定代表人	孙程
住所	浙江省诸暨市大唐街道朱家社区麻园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供应链管理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东构成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26.91
负债总额	0.2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0.25
净资产	1,926.66
营业收入	0.00
净利润	-73.34

4、湖北富春染织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	湖北富春染织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1 年 12 月 24 日
法定代表人	何培富
住所	湖北省荆州市荆州开发区庙兴路以西、楚锦路以北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面料印染加工；纺纱加工；面料纺织加工；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纺织专用设备销售；服装辅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普通货物仓储服

	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东构成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2.40
负债总额	222.4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222.40
净资产	0.00
营业收入	0.00
净利润	0.00

5、安徽富春色纺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	安徽富春色纺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2 年 1 月 5 日
法定代表人	何培富
住所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龙山街道汽经一路 5 号 3-04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面料印染加工；纺纱加工；面料纺织加工；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服装辅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0.00
负债总额	0.0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0.00
净资产	0.00
营业收入	0.00

净利润	0.00
-----	------

安徽富春色纺有限公司为 2022 年新成立，无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为 2022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最高额，尚未与相关方签署担保协议，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涉及担保的公司、全资子公司与银行共同协商确定。

四、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 2022 年 2 月 28 日（不含本次），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额累计为 27,250.00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2.90%。其中，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累计为 27,250.00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2.9%。

截止 2022 年 2 月 28 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予审议。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1 日

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撰写了《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报告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予审议。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1 日

附件：《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附件：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586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12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19.95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2,244.0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7,639.15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4,604.85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1]230Z0118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021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前，截至 2021 年 5 月 25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10,625.88 万元，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0,625.88 万元；（2）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25,301.19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5,927.07 万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的净额为 395.24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19,169.41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7,169.41 万元（含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等 96.39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为 2,0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1 年 5 月，本公司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桥北支行（以下简称扬子银行桥北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芜湖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芜湖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扬子银行桥北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0000035288966600000508）、在浦发银行芜湖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0040078801400000553）、在建设银行芜湖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4050167880800000233）。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账户性质	余额
扬子银行桥北支行	20000035288966600000508	活期存款	16,466.45
浦发银行芜湖分行	80040078801400000553	2021 年 8 月 12 日销户	-
建设银行芜湖分行	34050167880800000233	活期存款	702.96
建设银行芜湖分行	---	结构性存款	2,000.00
合计	---	---	19,169.41

三、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35,927.07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6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0,625.88 万元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 383.96 万元，两项合计人民币 11,009.84 万元，以上方案已实施完毕。上述事项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鉴证并出具容诚专字[2021]230Z1925 号专项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三)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 年 6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2,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赎回
建设银行芜湖分行	结构性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安徽省分行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3420210610001 期	2,300.00	1.82% -3.20%	183 天	浮动收益型产品	是

建设银行 芜湖分行	结构性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安徽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3406700002021112700 1期	2,000.0 0	1.80% -3.20 %	182 天	浮动收益型产品	否
--------------	-------	---	--------------	---------------------	----------	---------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或对外转让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表 1:

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4,604.8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927.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927.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3 万吨高品质筒子纱生产线建设项目	—	30,000.00	—	30,000.00	13,927.07	13,927.07	-16,072.93	46.42%	2022 年 12 月	7,669.52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2,604.85	—	2,604.85	-	-	-2,604.85	-	2022 年 12 月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	22,000.00	—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	100.00%	2021 年 6 月	—	不适用	否
合计	—	54,604.85	—	54,604.85	35,927.07	35,927.07	-18,677.78	—	—	7,669.5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1、年产 3 万吨高品质筒子纱生产线建设项目尚处建设期，部分资产已投入使用，因项目部分设备需从境外进口，受疫情影响，境外设备生产制造、安装人员入境调试等方面均存在一定滞后，预计于 2022 年 12 月完工。 2、本项目部分设备需从境外进口，受疫情影响，境外设备生产制造、安装人员入境调试等方面均存在一定滞后，预计于 2022 年 12 月完工。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2021 年 6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会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1,009.84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前期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公司已于 2021 年 6 月及 7 月完成上述置换,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鉴证并出具容诚专字[2021]230Z1925 号专项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置换意见。</p>
<p>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p>	<p>2021 年 6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2,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在建设银行芜湖分行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4,300 万元,赎回 2,300.00 万元,余额为 2,000.00 万元。</p>
<p>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p>	<p>不适用</p>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申请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为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拓宽资金渠道、优化财务结构、补充流动资金和降低财务费用，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以信用、资产抵押、担保等方式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融资业务（包括流动资金贷款、开立保函、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等），其中借款总额不超过 180,000 万元人民币，以随时满足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融资要求。

此授信额度将根据实际情况各银行共同使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可以循环使用。授信起始时间、授信期限及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时间及金额将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确定。

为便于公司向银行机构办理授信额度的申请事宜，上述融资额度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融资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指派专人与银行沟通、准备资料，签署授信协议及办理授信额度使用事宜等。此项授权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是为促进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稳健发展，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同时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予以审议。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1 日

议案 10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了 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内容如下：

一、总则

为了调动本公司董事的积极性，本着责权利相结合的原则，建立相应的激励和约束机制，以 2021 年度公司的人均工资和年税后净利润为参考，结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特制定《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提请各位审议。

二、适用期限

本方案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有效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适用对象

本方案适用对象为：公司全体董事（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四、薪酬确定依据

1、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所属的具体职务、岗位领取相应的薪酬，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构成。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不领取薪酬。基本薪酬是年度的基本报酬，按月领取，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领取。

2、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津贴为 5.03 万元/年（税前），按月领取。

详见下表：

姓名	职务	年度薪酬	行政职务
何培富	董事长	按行政职务	董事长
俞世奇	董事	按行政职务	总经理
周要武	董事	按行政职务	副总经理
俞关标	董事	按行政职务	销售员
孙丽平	董事	按行政职务	销售经理
陈书燕	董事	-	
孙益民	独立董事	5.03 万	
程敏	独立董事	5.03 万	
叶蜀君	独立董事	5.03 万	
王腾飞	高级管理人员	按行政职务	副总经理
王金成	高级管理人员	按行政职务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章位良	高级管理人员	按行政职务	副总经理

五、其他事项

- 1、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 3、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解释。发生分歧时，按有利于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执行。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予审议。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1 日

议案 11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撰写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报告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予审议。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1 日

附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附件：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586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21年5月28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12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19.95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2,244.0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7,639.15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4,604.85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5月25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1]230Z0118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 前次募集资金存放、管理情况

2021年5月，本公司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桥北支行（以下简称扬子银行桥北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芜湖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芜湖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扬子银行桥北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0000035288966600000508）、在浦发银行芜湖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0040078801400000553）、在建设银行芜湖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4050167880800000233）。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累计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前，截至2021年5月25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10,625.88万元，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0,625.88万元；(2)累计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25,301.19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5,927.07万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的净额为395.24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19,169.41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7,169.41万元（含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等96.39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为2,000.00万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账户性质	余额
扬子银行桥北支行	20000035288966600000508	活期存款	16,466.45
浦发银行芜湖分行	80040078801400000553	2021年8月12日销户	-
建设银行芜湖分行	34050167880800000233	活期存款	702.96
建设银行芜湖分行	——	结构性存款	2,000.00
合计	——	——	19,169.41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三)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年产 3 万吨高品质筒子纱生产线建设项目	30,000.00	13,927.07	16,072.93	主要系前次募集资金项目仍处于建设期，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604.85	-	2,604.85	
补充流动资金	22,000.00	22,000.00	-	
合计	54,604.85	35,927.07	18,677.78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2021 年 6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0,625.88 万元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 383.96 万元，两项合计人民币 11,009.84 万元，以上方案已实施完毕。上述事项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鉴证并出具容诚专字[2021]230Z1925 号专项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五) 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2021 年 6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2,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赎回
建设银行芜湖分行	结构性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安徽省分行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3420210610001 期	2,300.00	1.82%-3.20%	183 天	浮动收益型产品	是
建设银行芜湖分行	结构性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安徽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34067000020211127001 期	2,000.00	1.80%-3.20%	182 天	浮动收益型产品	否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

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其中，年产3万吨高品质筒子纱生产线建设项目尚处建设期，部分固定资产已投入使用，截止2021年12月31日整体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无募集资金效益指标，不涉及效益测算；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主要为了满足未来营运资金增长需求，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本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进行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

附件：

-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54,604.85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5,927.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无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5,927.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无						2021 年：35,927.0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年产 3 万吨高品质筒子纱生产线建设项目	年产 3 万吨高品质筒子纱生产线建设项目	30,000.00	30,000.00	13,927.07	30,000.00	30,000.00	13,927.07	16,072.93	46.42%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604.85	2,604.85	-	2,604.85	2,604.85	-	2,604.85	-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	100.00%
合计	——	——	54,604.85	54,604.85	35,927.07	54,604.85	54,604.85	35,927.07	18,677.78	——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	年产 3 万吨高品质筒子纱生产线建设项目	注 1	8,268.92	——	不适用	7,669.52	7,669.52	注 1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2
3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3

注 1：年产 3 万吨高品质筒子纱生产线建设项目尚处建设期，部分固定资产已投入使用，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整体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项目达产后年均新增营业收入为 100,667.69 万元，年均新增净利润 8,268.92 万元。

注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无募集资金效益指标，不涉及效益测算。

注 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主要为了满足未来营运资金增长需求，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注 4：“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议案 12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基于对 2021 年度监事会各项工作，公司监事会撰写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予审议。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3 月 21 日

附件《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附件：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坚持保护职工、广大股东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严格履行监督职能。

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提高依法行使职权的水平。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将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公司共召开5次监事会会议。

1、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内容

(1) 《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暂不分配的议案》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内容

(1) 《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确定公司监事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7)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9) 《关于实施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议案》

3、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内容

(1) 《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内容

(1)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4)《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措施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 (8) 《关于〈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 2021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内容

- (1) 《关于调整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二、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行使监事会的职权。依法出席了历次公司股东大会，列席了公司董事会会议，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议案和决议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严格的监督。对董事会各项决策的权限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保障了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的贯彻执行。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遵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严格履行职责切实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各项经营决策科学合理，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行为，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和职工权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监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认真审核公司各项会计报表和会计帐簿、有关文字文件等，及时、全面地了解公司的财务信息。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财务状况良好，资金运转及使用情况较好，财务制度及管理比较规范，执行严格，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顺利进行。2021 年公司的财务核算体制健全，会计事项的处理、全年报表的编制及公司执行的会计制度符合有关制度的要求，财务报告中的营业业务收入、利润总额等数据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021 年，公司严格根据《公司章程》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审议担保事项，并在决议的授权范围内具体实施，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经核查，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以外公司的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也未发现内幕交易情况。

2022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的规定，坚持保护职工、广大股东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严格履行监督职能。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提高依法行使职权的水平。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以上特此报告。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议案 13

《关于确定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了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内容如下：

一、总则

为了调动本公司监事的积极性，本着责权利相结合的原则，建立相应的激励和约束机制，以 2021 年度公司的人均工资和年税后净利润为参考，结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特制定《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现提请各位监事审议。

二、适用期限

本方案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有效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适用对象

本方案适用对象为：公司全体监事。

四、薪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所属的具体职务、岗位领取相应的薪酬，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构成。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不领取薪酬。基本薪酬是年度的基本报酬，按月领取，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领取。

详见下表：

姓名	职务	年度薪酬	行政职务
王笑晗	监事会主席	按行政职务	动力设备部经理
王莉	监事	按行政职务	销售员
陈家霞	职工监事	按行政职务	采购中心经理

五、其他事项

- 1、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 2、公司监事因换届、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 3、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解释。发生分歧时，按有利于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执行。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议案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予审议。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3 月 21 日